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31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11月5日上午11:00在公司2#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9人（其中董事陆剑秋、马武申、蒋毅敏、赵建明、刘进军、张俊民、钟彦儒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没有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与会董事以现场记名投票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陆剑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等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

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的产品；投资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投资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或授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经办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6 日